

#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主动落实股东会通过的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301,389.13 万元，同比减少 1.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98.22 万元，同比减亏 46.63%。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33,136.52 万元，净资产为 90,311.18 万元。

### 二、2025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做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体董事无缺席会议的情况，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并审议通过。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主要议题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5年1月14日	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5年4月25日	1、《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确认2024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9、《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1、《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3、《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4、《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5、《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5年4月25日	1、《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5年5月12日	1、《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年7月17日	1、《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年8月4日	1、《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年8月25日	1、《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主要议题
			3、《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制定、修订及废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4 日	1、《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0 日	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关于拟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项账户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的可持续发展。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按规定审阅了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决算报告等，对聘请公司年度审计机构、聘任财务负责人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严格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的工作表现进行了审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核核查。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积极了解行业发展状况和公司的经营情况，并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提出专业意见。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积极参与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讨论，对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事项，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切实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能。

### **三、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内均亲自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不存在缺席的情形，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在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建议，并被公司予以采纳，较好的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利益。

### **四、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董事会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加强资源配置、组织与能力建设，推动战略落地与业务拓展，创建持续竞争优势，争取较好地完成 2026 年度各项经营指标，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同时，董事会将扎实推进各项重点工作，具体如下：

#### **（一）高效履职，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

董事会将高效决策公司重大事项，强化自身组织与能力建设，优化资源配置，聚焦年度经营目标，统筹推进各项经营工作，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及时性和有效性，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 **（二）严守法规，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

#### **（三）完善治理，强化内控与风险防控**

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依据法律法规、规范运作

准则及内部控制要求,在审计委员会领导下,强化内部审计部门的审计监督职能,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防范违规风险,确保合规运营,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稳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四) 提升能力, 强化董事履职效能**

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加强学习《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积极参加深交所、证监局及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培训,深入学习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及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相关规定,不断提升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业务水平及合规意识,有效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促进公司稳健经营。

#### **(五) 优化沟通, 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持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使投资者及时、全面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依法保护投资者权益,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